

#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报告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兼行长郑波，副行长洪彧坚、副行长张蔓，财务运营部负责人陈佩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章 公司简介

#### 一、本行简介

#####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乐清联合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Zhejiang Yueqing United Rural Bank

##### （二）法定代表人：郑波

（三）本行注册及办公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城东街道晨曦路晨曦大厦一楼

邮政编码：325600

##### （四）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披露网站：[www.yurb.com.cn](http://www.yurb.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综合管理部及各主要营业场所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胡淇

联系电话：0577-57186718 传真：0577-57186710

（五）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其住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址：中国.浙江.杭州

（六）其他有关资料

本行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04月09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22年12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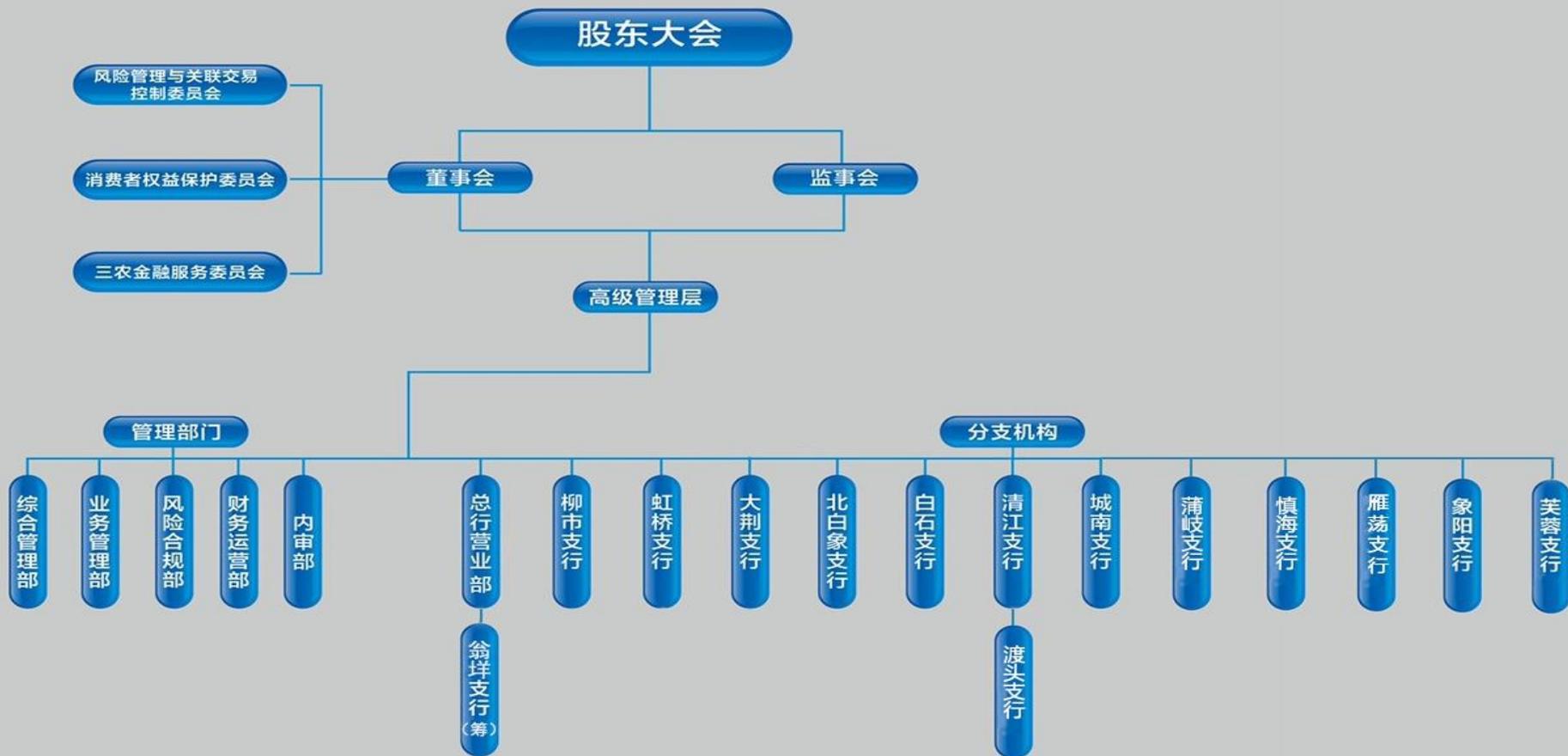
注册资金：人民币贰亿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554003107G

金融许可证编号：S0012H333030001

二、本行组织结构

# 组织架构图



### 第三章 会计数据摘要

#### 一、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额	增幅
营业收入	28599	23279	5320	22.85%
营业支出	16103	11813	4290	36.32%
营业利润	12496	11466	1030	8.98%
营业外收支净额	-954	-604	-350	57.95%
利润总额	11542	10862	680	6.26%
减：所得税费用	2996	2702	294	10.88%
净利润	8546	8160	386	4.73%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的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2 年审计数	2021 年审计数	2020 年审计数
总资产	580291	509341	446563
存款余额	455997	401607	361000
贷款余额	509581	452512	385857
股本金	20000	20000	20000
股东权益(所有者 权益)	76388	69842	63682
每股收益(元)	0.43	0.41	0.38
每股净资产(元)	3.82	3.49	3.18
净资产收益率(%)	11.69	12.22	12.35

注：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年初股东权益 / 2 + 年末股东权益 / 2) × 100%。

### 三、报告期末主要合规性监管指标

单位：%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法定值	2022年	2021年	变动情况
资本充足状况	资本充足率	≥10.5	15.88	17.80	-1.9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14.76	16.70	-1.94
资产安全状况	不良贷款率	≤3	0.90	0.86	0.04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22	1.44	-0.2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1.22	1.44	-0.22
	全部关联度	≤50	4.96	6.77	-1.81
	拨备覆盖率	≥150	894.86	1009.22	-114.36
	贷款拨备率	≥2.5	8.09	8.66	-0.57
盈利状况	调整资产利润率	≥1	1.58	1.71	-0.13
	资本利润率	≥11	11.73	12.24	-0.51
	成本收入比率	≤40	37.61	39.12	-1.51
流动性状况	流动性比例	≥25	26.81	28.16	-1.35
	超额备付金率	≥3	0.53	0.55	-0.02
	存贷比率	≤75	105.35	108.49	-3.14

注：调整资产利润率 = (税后利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缺口) / (年初资产总额/2 + 年末资产总额/2) × 100%

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 / (年初所有者权益/2 + 年末所有者权益/2) × 100%

存贷比率 = (各项贷款 - 支农、支小再贷款 - “三农”专项金融债所对应的涉农贷款 - 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对应的小微企业贷款 - 剩余期限不少于1年且债权人无权要求提前偿付的其他各类债券所对应的贷款 - 使用国际金融组织或外国政府转贷资金发放的贷款 - 使用主发起行存放资金发放的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 / 各项存款 × 100%

## 四、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 积	盈余公 积	一般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股东权益 合计
期初数	20000	0	7231	7000	35611	69842
本期增加	0	0	816	1000	8546	10362
本期减少	0	0	0	0	3816	3816
期末数	20000	0	8047	8000	40341	76388

## 五、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情况

## (一)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贷款担保方式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02313.72	81967.60
保证贷款	354993.04	314648.35
抵押贷款	51365.88	55662.46
质押贷款	908.00	234
合计	509580.64	452512.41

## (二) 表外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782.42	2404.59
对外担保	0	0
融资保函	0	0
其他	86436.97	0
合计	89219.39	2404.59

## (三)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39175.42	39216.63
本期计提数	5096.00	2240.65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转回数	975.50	859.19
本期核销	4013.08	2142.25
期末数	41233.84	39175.42

(四)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分类	2022年	2021年	变动情况
正常类	493825	439076	54749
关注类	11148	9554	1593
次级类	1896	1947	-51
可疑类	2712	1935	777
合计	509581	452512	57068
五级不良贷款	4608	3882	726
五级不良率	0.90%	0.86%	0.04%

六、关联交易情况

(一)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与重大关联方其他交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1. 存放同业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101,903.35	276,236,416.62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228,101,903.35	426,236,416.62

## 2. 应收利息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500.00	123,750.00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44.44	1,555.56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9,166.67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333.33	
合计	116,777.77	814,472.23

## 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0	50,000,000.00

## 4. 应付利息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5,402.78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888.89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777.78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250.00	
合计	984,430.56	178,888.89

## 5.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90,884.60	4,739,338.56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8,611.11	

浙江云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041.67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222.22	321,666.65
浙江常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444.44	290,666.67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555.56	735,833.34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9,166.67	495,666.66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9,861.11	2,210,611.11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8,861.11	58,222.23
合计	6,054,606.82	8,918,046.89

#### 6. 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安徽霍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00.00	13,500.00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694.44	48,333.33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54,152.79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55.56	195,555.56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	
合计	4,328,736.12	257,388.89

#### 7. 授信类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乐清市益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75.00	0

(二) 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信贷人员及其近亲属的交易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末，与持有本行5.00%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包括独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信贷人员及其近亲属的交易余额情况如下（交易余额在50.00万元及以上）：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交易余额(万元)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五级分类	担保方式
陈俭	内部人近亲属	70.00	0.09%	正常	保证

詹永灵	内部人近亲属	100.00	0.13%	正常	保证
卢秀萍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	0.38%	正常	保证
李汉芬	内部人近亲属	60.00	0.08%	正常	保证
林建磊	内部人近亲属	70.00	0.09%	正常	抵押
陈林锋	持股 5%以上股东的关联自然人	75.00	0.09%	正常	保证
干素春	内部人近亲属	75.00	0.09%	正常	保证
周云飞	内部人近亲属	150.00	0.19%	正常	保证
林雷	内部人近亲属	150.00	0.19%	正常	保证
乐清市健立工具有限公司	内部人近亲属控股	535.00	0.67%	关注	保证
乐清市创意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东控股	490.00	0.61%	正常	保证
乐清市鑫鑫工具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东控股	480.00	0.60%	正常	保证

## 七、小微金融服务情况

2022 年，本行在服务小微企业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完成了两增差异化考核指标。截至 2022 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95463 万元，较上年增长 3348 万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为 13660 户，较上年增长 38 户；2022 年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利率为 8.30%，较上年下降了 0.42 个百分点。

本行为深入村居，坚守三农市场，将金融服务渗透到农村，在网点设置上以农村市场为主。截至 2022 年末，共设立 14 家支行(含总行营业部)，1 家金融便民服务点。其中，12 家网点设立在乡镇区域内，覆盖本市 8 个集镇，预计 2023 年度可达到涉农业务网点全覆盖。

## 第四章 风险管理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鉴于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和资金业

务，本行通过贷前尽职调查、贷中审查审批、贷后检查监控和不良清收管理等流程来控制和管理此类风险：一是对风险管理体系及流程中存在的盲点及不合理的制度进行修改完善；二是进一步调整信贷结构，降低单一行业集中度比例，优化信贷客户质量；三是加强贷后检查力度，确保信贷业务依法合规；四是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实现不良贷款率维持在 1%以内。定期梳理不良贷款，落实清收责任，进行“查漏补缺”；通过向支行派驻不良清收专员，深度跟踪不良潜在风险贷款；不良诉讼模式由外包转变为自诉方式，协调联系法院加大司法处置力度，与不良清收专员前后台协作，共同督促客户经理催收进度及清收不良贷款，全年通过立案诉讼 382 件，共收回不良贷款 1769 万元。

##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的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于利率风险，为此：一是建立完善垂直独立、相互配合的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框架；二是修订利率定价管理机制，开展利率风险对收益影响的分析测算；三是积极适应利率市场化趋势，结合本行实际，进一步优化本行存、贷利率结构。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因无力为负债的减少和资产的增加提供融资面造成损失或破产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本行为控制流动性风险，在资产负债结构、流动性监测等方面，增强了管理力度：一是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合理调控信贷规模，合理配置资金期限，保持充足流动性；二是优化负债结构，增加定期存款的吸收；三是建立大额存款变动报告机制，合理

控制存款偏离度；四是加强同业业务监管，合理开展同业业务，增强应对流动性冲击能力；五是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制，落实责任部门和人员负责资金头寸的日常监测与分析，关注负债规模和期限结构的异常变动，在每月 25 日提前测算月末流动性比例，按季做好流动性压力测试。本行与主发起行签订了流动性支持协议，主发起行对本行提供流动性援助，在流动性不足、出现支付风险时，提前一天向主发起行提出融资申请，主发起行在当天予以答复，确保本行流动性得到解决。

####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造成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从内部控制、信贷检查、审计监督、操作流程等方面强化对操作风险的管理，主要体现在：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从源头遏制操作风险的发生，提高案件防控综合能力；二是通过贷后检查、飞行检查、专项排查等方式对信贷操作进行检查，进一步加强内部监督；三是严格执行会计人员岗位轮换、强制休假及管理（要害岗位）人员离任（离岗）审计制度，特别加强对重要领域、重要岗位和重要人员八小时外行为的监督；四是积极推进操作流程规范化，逐步降低临柜业务综合差错率。

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核心理念进一步增强、各项制度流程的标准化、连续性基本完善，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高、案件防控长效机制基本有效建立，有效遏制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第五章 股本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员工股	自然人股	法人股	合 计
期初数	户数	/	/	15	15
	总股本	/	/	20000	20000
	占比	/	/	100	100
期末数	户数	/	/	14	14
	总股本	/	/	20000	20000
	占比	/	/	100	100
变动情况	户数	/	/	-1	-1
	总股本	/	/	/	/
	占比	/	/	/	/

## 二、法人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期末数	期初数	占总股本比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海林	8000	8000	40.00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郑革	1600	1000	8
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郑元豹	1400	1400	7
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侯连迪	1300	1300	6.5
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俞书银	1200	1200	6
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	周丕乐	1000	1000	5
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	卢贵华	1000	0	5
东铁集团有限公司	王志锋	1000	1000	5
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高天乐	700	700	3.5
凤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文枢	700	700	3.5
浙江正欧电气有限公司	刘雪飞	700	700	3.5
红旗电缆电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王星余	600	600	3
天信电线集团有限公司	叶建明	600	600	3
浙江金三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林维敏	200	200	1

合 计		20000	20000	100%
-----	--	-------	-------	------

本行最大单个法人持股 8000 万股，占总股本比例 40%，单个法人股东持股比例符合《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和本行《章程》。

三、前十大自然人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自然人股东。

#### 四、主要股东情况

##### （一）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3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张海林，注册资本 218046.2966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73585469H，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建国中路 99 号。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系我行主发起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持有本行股权占比 40%，无质押情况。

##### （二）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 月 11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郑革，注册资本 128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5556296W，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二十路 328 号。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为郑晓超、郑革、郑乐飞，实际控制人为郑晓超，最终受益人为郑晓超。关联方为乐清市永固进出口有限公司、乐清市永固电气销售有限公司、乐清市永固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永固电力器材有限公司、永固集团上海进出

口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电力金具、预绞式金具、光缆金具、电缆附件、铁塔、铁附件、标准件、绝缘杆、电表箱、充电桩、电力管型母线、铜（铝）排母线、避雷器、隔离开关、熔断器、断路器、绝缘子、变压器、负荷开关、电缆桥架、通信器材、防鸟设备、电源设备、矿用设备、施工机具、安全工器具、导线分线盒、故障指示器、电能计量箱、接触网零部件、电缆连接器、输配电设备、电缆分支箱、箱式变电站、高低压成套设备、高低压电器及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绝缘材料及制品、塑料制品、建筑电器、防爆电器、电线电缆、电工材料、仪器仪表、防雷及接地产品、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变压器综合配电柜、铁路及城市轨道交通器材及配件的制造加工、研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力金具、金属材料、紧固件的检测服务；输配电工程承包、设计、施工及安装；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8%，无质押情况。

### （三）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23日，现法定代表人为郑元豹，注册资本362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745843248L，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杨宅村。

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郑元豹，一致行动人为郑经洁、郑纬宇。实际控制人为郑元豹，最终受益人为郑元豹。关联方为人民控股集团江西电力安装有限公司、人控股集团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人民控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滁州万福产业园有限公司、人民控股集团（山东）智能制造产业园有限公司、人民电器集团防爆有限公司、江西

人民输变电有限公司人民、人民控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气体压缩机械、泵及真空设备、阀门和旋塞机械、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轴承制造、加工、销售；白银加工、销售；金属材料及制品、贵金属的机械加工、销售；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研发、技术服务；国内贸易投资；建筑业投资、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7%，无质押情况。

#### （四）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4月5日，现法定代表人为侯连迪，注册资本6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712576497E，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乐清市南塘镇工业区。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为侯连迪、侯兴乐、侯兴建，实际控制人为侯连迪，最终受益人为侯连迪、侯兴乐、侯兴建。关联方为浙江菲翔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日兴塑料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启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6.5%，无质押情况。

#### （五）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俞书银，注册资本 5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0327201N，注册地址位于天津和平区云南路 12 号清华园 3-2101。

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俞斌，一致行动人为俞书银。实际控制人为俞斌，最终受益人为俞斌、俞书银。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电子信息技术、光电一体化技术、新能源技术的开发与转让；电池、电动自行车、自动售货机、电子设备、金融机具及设备的销售、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日用品的批发兼零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 6%，无质押情况。

#### （六）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卢贵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1MA2ALQKR3B，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大溪镇山市村。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赵加法，最终受益人为赵加法。无关联方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机床及附件、车床、磨床、铣床、铸造设备等机械设备制造、加工、维修、销售。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 5%，无质押情况。

#### （七）东铁集团有限公司

东铁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14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王志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145537140F，注册地址位于乐清市虹桥镇溪西工业区 A-6 号。

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建新，最终受益人为王建新。关联方为东铁集团浙江实业有限公司、杭州东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铁集团玉环大铁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高低压电器、电子元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塑料件制造、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检测、试验；房地产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 5%，无质押情况。

#### （八）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

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5 日，现法定代表人为周丕乐，注册资本 38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663063790E，注册地址位于天津市和平区南营门街南京路 239 号河川大厦 B 座 28D。

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均为周丕乐，无一致行动人。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服装、百货、日用品、纺织品、工艺饰品、鞋帽、箱包、皮革制品批发兼零售。（国家有专项经营规定按规定执行）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行股权占比 5%，无质押情况。

##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单位及职务	个人持有本行股份数
----	----	----	---------	-----------

董事长	郑波	男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董事长	/
董事	洪彧坚	男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副行长	/
董事	周丕乐	男	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法人	/
董事	郑经洁	男	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
董事	郑晨霞	女	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

1、郑波，男，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在职获得电子科技大学工程专业硕士学位。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党总支书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洪彧坚，男，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党总支委员、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副行长。

3、周丕乐，男，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法人。

4、郑经洁，男，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股东董事，人民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人民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乐清市政协委员等职务。

5、郑晨霞，女，民主党派成员（民盟），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科毕业，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股东董事，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 （二）监事

职务	姓名	性别	任职单位及职务	个人持有本行股份数
监事长	金冰雪	男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	/
监事	俞宗慷	男	乐清创意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
监事	蔡冠华	男	东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
监事	赵曼	女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蒲岐支行行长	/

监事	黄施展	男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清江支行副行长（主持）	/
----	-----	---	---------------------	---

金冰雪，男，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党总支委员、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

俞宗慷，男，毕业于南昌大学，金融学本科学位，浙江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在读。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乐清市创意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领创汇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蔡冠华，男，毕业于中央党校，公共管理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东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赵曼，女，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电子商务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蒲岐支行行长。

黄施展，男，中共党员，毕业于湖北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乐清联合村镇银行清江支行副行长（主持）

### （三）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责任分工	个人持有本行股份数
董事长兼行长	郑波	男	主持党总支、董事会全面工作，分管综合管理部、内审部、财务运营部的计划财务工作	/
副行长	洪彧坚	男	协助董事长开展工作，分管财务运营部的会计运营工作，分管安全保卫工作、总部大楼的基建工作，协管内审部。	/
副行长	张蔓	女	协助董事长开展工作，分管业务管理部，协管综合管理部，分管团委。	/

1、郑波，见前述董事部分。

2、洪戡坚，见前述董事部分。

3、张蔓，女，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现任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党总支委员、副行长。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2年，本行董事会、监事会进行了换届。董事会人数、人员不变；监事会由俞斌、蔡冠华、郑晓超、刘乐荣、叶少康等5人变更为金冰雪、蔡冠华、俞宗慷、赵曼、黄施展，其中，金冰雪为专职监事长。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金冰雪副行长转任监事长。

## 三、员工情况

至2022年末，本行在岗员工203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26人，占在岗员工的12.81%；本科及以上学历145人，占在岗员工的71.43%；大专学历58人，占在岗员工的28.57%。

## 四、本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为有权力及责任直接、间接地计划、指导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单位：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	2022年度薪酬	2021年度薪酬
郑波	911268.44	728548.82
洪戡坚	809152.00	808248.56
金冰雪	780580.27	706934.40
张蔓	843937.07	700480.25

董事	2022年度履职津贴	监事	2022年度履职津贴
周丕乐	15000	蔡冠华	15000
郑晨霞	15000	俞宗慷	10000
郑经洁	15000	赵曼	职工监事不领取
		黄施展	职工监事不领取

注：俞宗慷监事实际履职时间为 8 个月

## 第七章 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人民银行、银行业监管部门以及行业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开展业务经营，充分发挥各个利益相关者特别是董、监事的作用，确保合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有效保障了相关权益人的利益，为股东赢得回报，为社会创造价值。

### 一、股东大会

#### （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共有 14 人，其中：员工股东 0 人，占 0%；自然人（非员工）股东 0 人，占 0%；法人股东 14 人，占 100%。本行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和运行规范，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本行股东大会会议议程均由律师见证。

#### （二）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间，本行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1 次，审议涉及第四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 2022 年财务预算方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方面，共表决通过了 15 项决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审议涉及章程修订、修改三会议事规则等方面，共表决通过了 6 项决议。

#### （三）股东被限制表决权情况

因本行股东天信电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股权 100%质押（该股东持有本行股份 600 万股，占比 3%），在股东大会被限制表决权；本行股东凤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股权被轮候查封冻结（该股东持有本行股份 700 万股，占比 3.5%），在股东大会被限制表决权。

### 二、董事会

###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3 名，无独立董事。

###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例会，2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涉及利润分配、高管聘任、股权管理等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共表决通过 40 项决议。

### （三）董事被限制表决权情况

无

## 三、监事会

###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非职工监事 2 名。

###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例会，共表决通过 10 项决议。监事会紧紧围绕股东大会确定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认真履行《章程》赋予监事会的各项工作职责，积极参与对本行重大事项及业务经营活动的监督与管理，在加强自身建设的同时，对本行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股权管理、财务预决算与利润分配方案、内控制度制定情况和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

### （三）监事被限制表决权情况

无

## 四、经营管理层成员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经营管理层由 3 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其中行长由董事长兼任，副行长 2 名。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分工明确，能够遵守勤勉、诚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

事会的各项决议。

## 第八章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要求，本行已成立由董事长任组长，分管行长任副组长，各管理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导小组”。本行已建立《乐清联合村镇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十余项制度，基本覆盖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各个环节。

### 一、金融知识宣传与教育

报告期内，本行陆续开展了“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等非营销公益性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活动共计42次，发放宣传折页2000余份，受众消费者达5000多人次，拍摄宣传教育短视频6个，同时本行员工积极参加投稿，多篇宣传活动文章被中国村镇银行微信公众号、中国农村信用合作报等官方平台录用。

### 二、特殊消费者群体保护

报告期内，本行在营业场所设置残疾人通道、爱心专座等，为老年人群体提供了老花镜、休息场所等贴心、便民服务，同时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提供了上门服务。

### 三、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本行在营业场所公示金融许可证等经营证件、消费者投诉流程等信息，同时按规定向金融消费者披露相关服务信息、存贷款利率、收费种类、收费标准等重要内容。

### 四、规范格式合同

报告期内，本行在办理业务时对合同、授权书等相关文本中与金融消费者利益相关的重要信息及关键的专业术语进行提醒，利于

金融消费者接受、理解。

## 五、信息安全

报告期内，本行按规定实施《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客户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操作规程》，在收集个人金融信息前，书面向个人信息主体明确告知收集处理个人金融信息的目的、方式、类别、内容、以及提供个人信息后可能存在的风险等内容。同时，严格落实权限管理，查阅、流转均采用痕迹化管理。

## 六、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

报告期内，本行共接收监管部门有效投诉 4 笔，均为不良贷款所引起的矛盾纠纷，均已妥善处理。本行高度重视每一起投诉事件，在受理投诉后第一时间向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请示汇报，同时迅速派专人核实情况，按照流程完成处理并进行相关后续回访。

## 七、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因金融消费者权益引发的诉讼、仲裁案件及重大负面信息。

# 第九章 重大事项

## 一、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经济案件。

##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重大资产事项。

三、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正当公平，没有损害股东和本行利益。

四、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处罚。

五、报告期内，本行名称没有变更。

六、报告期内，本行涉及 2 起监管处罚：

一是 2013 年—2014 年存在贷前调查严重不审慎，2019 年发生迟报案件信息等问题，被温州银保监分局行政处罚人民币 50 万元；

二是 2014 年—2018 年以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发放贷款，2015—2018 年存在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或发放担保贷款的条件优于其他借款人等问题，被温州银保监分局行政处罚人民币 155 万元。

七、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行董事会所有。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 第十章 附件

###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3]2649号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乐清联合村镇银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乐清联合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



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乐清联合村镇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乐清联合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乐清联合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



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乐清联合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秀  
印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辉  
印

报告日期: 2023年3月31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1

编制单位：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	1	247,648,254.99	225,404,184.87
存放同业款项	(二)	2	667,916,121.76	576,527,658.18
贵金属		3	-	-
拆出资金		4	-	-
衍生金融资产		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三)	7	4,697,065,991.67	4,147,081,470.69
金融投资：		8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	-	-
债权投资		10	-	-
其他债权投资		1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	-
长期股权投资		13	-	-
投资性房地产		14	-	-
固定资产	(四)	15	2,407,820.91	2,549,736.46
在建工程	(五)	16	4,009,756.20	-
使用权资产	(六)	17	17,879,580.18	19,363,424.42
无形资产	(七)	18	20,331,021.50	-
商誉		1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	20	98,065,387.94	93,637,406.64
其他资产	(九)	21	47,582,231.25	28,845,218.95
资产总计		22	5,802,906,166.40	5,093,409,100.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2

编制单位：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	23	12,007,333.33	200,37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一)	24	330,984,430.56	50,178,888.89
拆入资金		25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6	-	-
衍生金融负债		2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	-	-
吸收存款	(十二)	29	4,615,372,267.39	4,071,209,581.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三)	30	15,263,110.81	9,354,273.52
应交税费	(十四)	31	8,434,915.85	7,991,856.41
持有待售负债		32	-	-
预计负债	(十五)	33	13,027,568.10	11,051,312.53
租赁负债	(十六)	34	13,132,441.06	16,964,849.66
应付债券		35	-	-
其中：优先股		36	-	-
永续债		3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	-	-
其他负债	(十七)	39	30,806,752.59	27,868,114.40
负债合计		40	5,039,028,819.69	4,394,991,876.4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十八)	4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2	-	-
其中：优先股		43	-	-
永续债		44	-	-
资本公积		45	-	-
减：库存股		46	-	-
其他综合收益		47	-	-
盈余公积	(十九)	48	80,466,716.44	72,306,909.01
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	49	80,000,000.00	7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一)	50	403,410,630.27	356,110,31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	763,877,346.71	698,417,22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2	5,802,906,166.40	5,093,409,100.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 2022年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会商银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双寿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285,993,624.41	232,791,872.62
利息净收入	(二十二)	2	285,309,153.71	232,206,222.42
利息收入		3	402,137,939.83	373,597,087.29
利息支出		4	116,828,786.12	141,390,864.87
手续费净收入	(二十三)	5	-836,226.51	-564,765.7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375,763.30	327,686.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1,211,989.81	892,45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其他收益	(二十四)	12	1,915,298.38	1,150,415.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	-
其他业务收入		15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五)	16	-394,601.17	-
二、营业支出		17	161,025,862.44	118,127,995.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六)	18	564,483.09	567,309.49
业务及管理费	(二十七)	19	107,461,379.35	91,060,685.84
信用减值损失	(二十八)	20	53,000,000.00	26,500,000.0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1	-	-
资产减值损失		22	-	-
其他业务成本		23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124,967,761.97	114,663,877.29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九)	25	592,531.26	90,380.12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	26	10,137,417.15	6,137,59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	115,422,876.08	108,616,661.10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一)	28	29,962,753.17	27,018,586.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	85,460,122.91	81,598,074.27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	85,460,122.91	81,598,074.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4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7	-	-
5. 其他		38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3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4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5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6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	-	-
9. 其他		48	-	-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	85,460,122.91	81,598,074.2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50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1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 浙江东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	823,901,637.48	470,482,005.2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	-188,257,500.00	78,141,438.8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	403,251,442.16	373,924,956.0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二)1	7	5,379,920.60	1,240,79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	1,044,275,500.24	923,789,196.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	601,058,093.53	690,749,670.3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	19,024,545.35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2	-	-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	117,082,352.02	142,283,317.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	63,620,027.86	58,423,78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	36,052,971.35	36,636,922.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二)2	17	55,079,582.01	4,100,44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	891,917,572.12	932,194,14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152,357,928.12	-8,404,947.2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	57,161.5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	57,161.5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	25,954,845.97	751,26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	25,954,845.97	751,26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5,897,684.47	-751,264.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	20,000,000.00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二)3	36	11,076,171.1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	31,076,171.17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31,076,171.17	-20,0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9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0	95,384,072.48	-29,156,211.2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598,786,818.43	627,943,02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694,170,890.91	598,786,818.43

法定代表人:

印 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7页 共56页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商银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浙江稠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项目	2022年度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200,000,000.00	-	-	-	-	72,306,909.01	70,000,000.00	356,110,314.79	698,417,22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二、本期初余额	5	200,000,000.00	-	-	-	-	72,306,909.01	70,000,000.00	356,110,314.79	698,417,22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8,159,807.43	10,000,000.00	47,300,315.48	65,460,122.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85,460,122.91	85,460,122.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至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8,159,807.43	10,000,000.00	-38,159,807.43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8,159,807.43	-	-8,159,807.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	-	-	-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17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2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
6. 其他	24	-	-	-	-	-	-	-	-	-
(五) 其他	25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	200,000,000.00	-	-	-	-	80,466,716.44	80,000,000.00	403,410,630.27	763,877,346.71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章]

印波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 一、银行基本情况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10 年 4 月 7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温州监管分局以温银监复[2010]143 号文批准开业，现持有由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温州监管分局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颁发的 00883118 号《金融许可证》，以及由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00554003107G 号的《营业执照》。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经乐清乐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会所设验 [2010]第 060 号验资报告；法定代表人：郑波；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晨曦路晨曦大厦一楼。

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上述业务不含外汇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下设 1 个营业部和 13 个支行，现有 14 个营业网点。本行财务报表为汇总财务报表，以本行营业部及各个支行的相关资料为基础汇总编制。汇总时，本行各级机构之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均已抵销。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行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行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及活期存放同业款项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银行持有的原到期日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行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

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行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银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

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六)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行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六)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十七)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行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行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行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行(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行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行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七)。

###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六)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行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行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行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行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七)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八)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交通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

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银行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十)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3)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行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4)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5)与本行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4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十二) 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商誉、抵债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非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行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

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行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五) 承兑业务

承兑是指本行以客户签发的票据做出的付款承诺。本行认为大部分承兑业务会在客户付款的同时结清。承兑在表外科目中核算,并作为“承诺事项”披露。

### (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根据当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 **(十七) 收入和支出**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以下原则确认：

###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发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所使用的利率。

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数、回购和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对未来现金流量作出预计，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同时，本行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手续费等交易成本以及溢价或折价。在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期限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有关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本行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持续向客户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

##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银行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银行以很可能取得

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 1. 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银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银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银行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行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行相应调整使

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行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银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银行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银行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二十)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本行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本行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四、税(费)项

###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注]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应税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其他应税收入，但不含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 增值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本行按销售额的3%计缴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自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0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小额贷款指单户授信小于100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企业税所

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小额贷款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85 号)》规定，本行符合规定的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的政策继续执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3. 印花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6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不计缴印花税。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度，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0,948,627.16	14,627,825.7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23,869,086.30	203,039,795.5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2,528,750.98	7,631,334.46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190,000.00	-
应计利息	111,790.55	105,229.03
合 计	247,648,254.99	225,404,184.87

#### 2.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说明：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

#### (2) 本行的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如下：

币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	5%	5%

(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清算的超额准备金。

(4)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

##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活期款项	512,591,609.42	152,285,986.92
存放境内同业定期款项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存放系统内款项	58,101,903.35	276,236,416.62
应计利息	316,728.94	1,035,606.99
减：减值准备	3,094,119.95	3,030,352.35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667,916,121.76	576,527,658.18

## (三)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小 计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应计利息	13,598,038.55	13,711,634.27
减值准备	412,338,399.12	391,754,218.72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12,338,399.12	391,754,218.72
贷款和垫款净额	4,697,065,991.67	4,147,081,470.69

###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4,622,644,217.80	4,228,350,730.29
企业贷款和垫款	473,162,134.44	296,773,324.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2,338,399.12	391,754,218.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683,467,953.12	4,133,369,836.42

###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1,017,832,442.44	817,167,767.12
保证贷款	3,581,395,063.40	3,169,012,795.30
附担保物贷款	496,578,846.40	538,943,492.72
其中：抵押贷款	487,498,846.40	536,603,492.72
质押贷款	9,080,000.00	2,34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 4. 按风险分类情况

风险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正常类贷款	4,938,250,446.73	4,390,761,745.11
关注类贷款	111,477,415.01	95,544,862.96
次级类贷款	18,958,423.01	19,469,374.51
可疑类贷款	27,120,067.49	19,348,072.56
损失类贷款	-	-
合计	5,095,806,352.24	4,525,124,055.14

#### 5. 逾期贷款（本金逾期部分）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逾期1天至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逾期1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24,971.60	3,515,201.52	1,926,887.58	93,794.94	6,860,855.64
保证贷款	6,264,420.66	13,912,947.89	5,065,552.09	39,700.00	25,282,620.64
抵押贷款	2,534,993.65	383,888.86	-	-	2,918,882.51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10,124,385.91	17,812,038.27	6,992,439.67	133,494.94	35,062,358.7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逾期1天至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逾期1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648,711.85	3,949,210.52	301,611.99	13,746.88	6,913,281.24
保证贷款	15,129,402.98	15,171,714.14	209,999.79	45,700.00	30,556,816.91
抵押贷款	779,981.81	-	694,999.92	57,990.00	1,532,971.73
质押贷款	-	-	-	-	-
合计	18,558,096.64	19,120,924.66	1,206,611.70	117,436.88	39,003,069.88

## 6. 贷款损失准备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变动(不含贷款应计利息)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3,789,349.38	55,653,161.82	102,311,707.52	391,754,218.72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回第一阶段	95,200.65	-95,200.65	-	-
—转入第二阶段	-297,002.11	297,002.11	-	-
—转入第三阶段	-4,869,116.49	-4,359,172.55	9,228,289.04	-
本期计提	18,708,076.64	-9,704,642.26	41,956,542.45	50,959,976.83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9,755,019.04	9,755,019.04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40,130,815.47	-40,130,815.47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7,426,508.07	41,791,148.47	123,120,742.58	412,338,399.12

## (四) 固定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2,407,820.91	2,549,736.46

### 2. 固定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机器设备	3,336,812.39	5,560.00	-	-	-	-	3,342,372.39
电子设备	13,411,685.51	647,708.00	-	-	-	-	14,059,393.51
运输工具	929,649.96	-	-	-	66,400.00	-	863,249.96
其他固定资产	1,689,661.80	152,657.00	-	-	-	-	1,842,318.80
小计	19,367,809.66	805,925.00	-	-	66,400.00	-	20,107,334.6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 废	其 他	
(2) 累计折旧		计提					
机器设备	3,019,028.25	67,639.92	-	-	-	-	3,086,668.17
电子设备	11,818,584.78	655,439.36	-	-	-	-	12,474,024.14
运输工具	672,738.61	93,523.92	-	-	63,080.00	-	703,182.53
其他固定资 产	1,307,721.56	127,917.35	-	-	-	-	1,435,638.91
小 计	16,818,073.20	944,520.55	-	-	63,080.00	-	17,699,513.75
(3)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17,784.14						255,704.22
电子设备	1,593,100.73						1,585,369.37
运输工具	256,911.35						160,067.43
其他固定资 产	381,940.24						406,679.89
小 计	2,549,736.46						2,407,820.91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7,138,640.99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五) 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009,756.20	-	4,009,756.20	-	-	-

### 2. 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行新大楼基建工程	4,009,756.20	-	4,009,756.20	-	-	-

##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总行新大楼 基建工程	-	4,009,756.20	-	-	-	4,009,756.20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租赁	其他	处置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457,672.28	9,757,780.45	-	6,358,550.79	-	29,856,901.94
(2) 累计折旧		计提		处置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7,094,247.86	8,153,342.46	-	3,270,268.56	-	11,977,321.76
(3) 减值准备		计提		处置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363,424.42	-	-	-	-	17,879,580.18

## (七) 无形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其他	处置	其他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	20,629,750.00	-	-	-	-	20,629,750.00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298,728.50	-	-	-	-	298,728.50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	-	-	-	-	-	20,331,021.50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贷款损失准备	361,380,335.60	90,345,083.90	346,502,978.17	86,625,744.5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44,567.44	761,141.86	3,052,144.47	763,036.12
存放款项坏账准备	3,094,119.95	773,529.99	3,030,352.35	757,588.09
预计负债	13,027,568.10	3,256,892.03	11,051,312.53	2,762,828.13
长期薪酬-单位部分风险金	11,714,960.64	2,928,740.16	10,912,839.02	2,728,209.76
合 计	392,261,551.73	98,065,387.94	374,549,626.54	93,637,406.64

### (九) 其他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44,809,556.19	25,755,644.81
长期待摊费用	1,968,305.79	2,567,940.54
应收未收利息	499,755.17	521,633.60
待抵扣进项	304,614.10	-
合 计	47,582,231.25	28,845,218.95

#### 2.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托管全员风险金	21,213,563.83	17,432,474.36
押金保证金	11,577,900.00	1,046,000.00
预付工程款及采购款	7,867,498.25	3,704,476.27
银行卡跨行资金挂账	5,226,002.33	4,650,248.99
诉讼费垫款、律师费	1,743,523.49	1,569,331.29
银联风险备付金	200,000.00	200,000.00
待收回已交增值税	14,635.73	15,901.84
其 他	11,000.00	189,356.53
原值合计	47,854,123.63	28,807,789.2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减：坏账准备	3,044,567.44	3,052,144.47
净值	44,809,556.19	25,755,644.81

###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2,392,940.54	575,962.00	1,000,596.75	-	1,968,305.79	-
租赁费	175,000.00	-	175,000.00	-	-	-
合计	2,567,940.54	575,962.00	1,175,596.75	-	1,968,305.79	-

## (十)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000,000.00	200,257,500.00
应付利息	7,333.33	115,500.00
合 计	12,007,333.33	200,373,000.00

###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借款余额	年利率%	说明
借入支农再贷款	2022/12/20	2023/12/11	12,000,000.00	2.00%	信用担保

## (十一)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同业存放定期款项	33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利息	984,430.56	178,888.89
合 计	330,984,430.56	50,178,888.89

## (十二)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315,181,667.37	227,371,037.01
其中：公司	278,735,257.62	196,693,581.67
个人	36,446,409.75	30,677,455.34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2,127,131,060.46	1,936,635,858.15
其中：公司	627,309,084.93	604,741,017.21
个人	1,499,821,975.53	1,331,894,840.94
银行卡存款	2,117,104,019.22	1,851,588,754.22
应解汇款	550,599.14	470,059.33
应付利息	55,404,921.20	55,143,872.29
合 计	4,615,372,267.39	4,071,209,581.00

###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9,354,273.52	62,628,241.98	56,719,404.69	15,263,110.81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79,743.54	6,879,743.54	-
合 计	9,354,273.52	69,507,985.52	63,599,148.23	15,263,110.81

####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01,765.43	45,520,351.64	39,522,117.07	15,000,000.00
(2) 职工福利费	-	5,137,893.23	5,137,893.23	-
(3) 社会保险费	-	1,009,379.83	1,009,379.83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896,628.65	896,628.65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53,098.00	53,098.00	-
工伤保险费	-	59,653.18	59,653.18	-
(4) 住房公积金	-	3,553,370.00	3,553,370.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2,508.09	968,151.03	1,057,548.31	263,110.81
(6) 劳动保护费	-	1,207,439.20	1,207,439.20	-
(7) 其他职工薪酬	-	5,231,657.05	5,231,657.05	-
小 计	9,354,273.52	62,628,241.98	56,719,404.69	15,263,110.81

####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	4,175,640.00	4,175,640.00	-
(2) 失业保险费	-	146,135.19	146,135.19	-
(3) 年金	-	2,557,968.35	2,557,968.35	-
小 计	-	6,879,743.54	6,879,743.54	-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 (十四)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7,226,654.34	6,634,242.57
增值税	1,005,450.86	1,115,502.51
应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75,688.97	96,56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532.01	78,085.1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41,808.58	55,775.13
印花税	26,781.09	11,682.42
合 计	8,434,915.85	7,991,856.41

#### (十五)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3,027,568.10	11,051,312.53

#### (十六)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4,091,685.04	17,865,185.02
减: 未确定融资费用	959,243.98	900,335.36
租赁负债净值	13,132,441.06	16,964,849.66

#### (十七)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清算银行卡跨行资金	1,155,414.23	921,096.17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久悬未取款	998,977.81	997,257.29
员工风险金	23,432,336.06	21,881,521.17
不良贷款风险金	3,365,989.42	3,122,622.33
企业年金	834,834.30	258,916.18
押金质保金	641,004.51	74,457.28
高管延付薪酬	219,992.93	215,740.90
代扣社保	48,766.31	261,122.57
待转销项税额	109,437.02	135,380.51
合 计	30,806,752.59	27,868,114.40

## (十八) 股本

### 1. 明细情况

股东	期初数	期初出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出资比例(%)
法人股	200,000,000.00	1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200,000,000.00	100%

### 2. 本期股权变动说明

2022年1月，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司法拍卖方式受让杭州骏园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3%股份计600万股；2022年3月，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以司法拍卖方式受让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5%股份计1000万股。

## (十九) 盈余公积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2,306,909.01	8,159,807.43	-	80,466,716.44

2. 本期增加系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2021年度审定净利润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8,159,807.43元。

## (二十) 一般风险准备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70,000,000.00	10,000,000.00	-	80,000,000.00

2. 本期增加系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从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0,000.00 元。

## (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年年末余额	356,110,314.79	312,038,341.31
加：本期净利润	85,460,122.91	81,598,074.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59,807.43	7,526,100.7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3,410,630.27	356,110,314.79

###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000,000.00 元；按 2021 年度审定净利润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8,159,807.43 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00,000.00 元。

## (二十二)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402,137,939.83	373,597,087.29
其中：存放同业	10,467,441.51	17,321,025.62
存放中央银行	3,560,185.42	3,829,399.18
发放贷款及垫款	388,107,072.90	352,443,493.08
其他	3,240.00	3,169.41
利息支出：	116,828,786.12	141,390,864.87
其中：同业存放	4,328,736.12	257,38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28,750.00	3,394,756.95
吸收存款	110,425,408.62	137,177,731.1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租赁	545,891.38	560,987.91
利息净收入	285,309,153.71	232,206,222.42

### (二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5,763.30	327,686.73
其中：结算业务收入	8,277.89	10,398.30
银行卡业务收入	13,981.60	16,474.57
代理业务收入	323,119.20	270,431.67
担保业务收入	30,384.61	30,382.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11,989.81	892,452.50
其中：结算业务支出	179,673.21	63,729.99
其他[注]	1,032,316.60	828,722.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36,226.51	-564,765.77

[注]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系兴业银行手续费、聚合支付手续费、拉卡拉手续费等。

### (二十四)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注]	1,912,279.43	1,146,700.00	与收益相关
印花税手续费返还	3,018.95	3,715.97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915,298.38	1,150,415.97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三十五)“政府补助”之说明。

### (二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94,601.17	-
其中：固定资产	1,779.03	-
使用权资产	-396,380.20	-
合计	-394,601.17	-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9,484.37	261,941.4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85,345.98	187,100.99
印花税	119,652.74	118,267.10
合 计	564,483.09	567,309.4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七)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业务宣传费	5,163,228.43	4,592,162.73
业务招待费	4,375,570.99	3,224,917.35
广告费	830,840.00	250,100.00
钞币运送费	3,002,061.14	2,297,535.78
安全保卫费	986,473.00	759,674.00
保险费	11,840.78	19,885.99
印刷费	186,853.48	426,971.45
邮电费	564,280.04	509,557.53
诉讼费	5,455.50	15,549.56
咨询费	64,500.00	70,000.00
审计费	220,000.00	220,000.0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56,661.68	1,500,274.86
车船使用费	2,097,930.80	1,992,968.12
修理费	778,243.53	505,456.50
公杂费	1,369,500.42	1,241,571.06
水电费	782,991.35	655,415.50
绿化费	49,948.61	83,570.40
物业费	163,818.74	164,216.76
租赁费	600,110.76	707,829.4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差旅费	146,058.95	132,482.58
会议费	106,315.00	125,500.00
理（董）事会费	90,000.00	90,000.00
规费	404,792.64	423,045.02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4,188,313.37	2,277,312.23
职工薪酬	69,507,985.52	58,427,372.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5,596.75	1,948,944.27
固定资产折旧费	944,520.55	1,193,395.35
无形资产摊销	298,728.50	-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1,785.81	110,728.9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7,966,973.01	7,094,247.86
合 计	107,461,379.35	91,060,685.84

####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50,959,976.83	12,418,335.12
同业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63,767.60	3,030,352.35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976,255.57	11,051,312.53
合 计	53,000,000.00	26,500,000.00

####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长款收入	300.00	2,500.00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72,485.01	6,954.15
其 他[注]	519,746.25	80,925.97
合 计	592,531.26	90,380.12

[注]其他主要系员工罚没收入。

###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	29,092.45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2,417.15	3.86
公益性捐赠	8,055,000.00	6,108,500.00
非公益性捐赠	30,000.00	-
罚款支出[注]	2,050,000.00	-
合 计	10,137,417.15	6,137,596.31

[注]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温州监管分局出具的温银保监罚决字(2022)28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本行因存在贷前调查严重不审慎、迟报案件信息等情形，被处罚款人民币50万元；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温州监管分局出具的温银保监罚决字(2022)59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本行因存在以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或发放担保贷款的条件优于其他借款人等情形，被处罚款人民币155万元。

###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34,390,734.47	28,843,735.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27,981.30	-1,825,148.85
合 计	29,962,753.17	27,018,586.8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115,422,876.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855,719.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8,339.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9,810.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28,505.53
所得税费用	29,962,753.17

###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其他负债净增加	2,872,090.96
其他收益	1,915,298.38
营业外收入	592,531.26
合 计	5,379,920.60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付现业务及管理费	25,895,830.51
营业外支出	10,137,417.15
其他应收款净增加	19,046,334.35
合 计	55,079,582.01

####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注]	11,076,171.17

[注]本行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第五十三条规定，本行本年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460,122.91	81,598,074.2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53,000,000.00	26,50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4,520.55	1,193,395.35
使用权资产折旧	7,966,973.01	7,094,247.86
无形资产摊销	298,728.50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5,596.75	1,948,944.2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94,601.17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7,981.30	-1,825,148.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8,281,182.55	-242,745,218.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5,826,549.08	117,830,758.1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57,928.12	-8,404,947.2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4,170,890.91	448,786,818.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48,786,818.43	627,943,029.6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50,000,000.00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84,072.48	-29,156,211.25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现金	594,170,890.91	448,786,818.43
其中: 库存现金	10,948,627.16	14,627,825.7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528,750.98	7,631,334.46
活期存放同业款项	570,693,512.77	426,527,658.18
(2) 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中: 购买日至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定期 存放同业款项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170,890.91	598,786,818.43

## (三十四) 政府补助

###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延期贷款支持工具	1,047,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47,500.00
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	547,066.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47,066.00
小额贷款贴息	81,932.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81,932.00
稳岗补贴	235,781.43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35,781.43
合 计	1,912,279.43			1,912,279.43

2.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继续实施两项直达实体经济货币政策工具的通知》（银发[2020]323号），为配合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的实施，本行与人民银行签订利率互换协议，互换本金按延期还本付息的贷款本金确定，利率互换期限为1年，人民银行付本行2.62%利息，本行付人民银行1.62%利息，产生的息差计入延期贷款支持工具。本年已到期的延期贷款支持工具共1,047,500.00元，本行将其转为其他收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支持金融机构对普惠小微贷款阶段性减息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22]250号），为配合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的实施，本行与人民银行签订利率互换协议，互换本金按当季所支持的普惠小微贷款本金确定，人民银行付本行2.62%利息，本行付人民银行1.62%利息，产生的息差计入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本年本行收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共547,066.00元。

根据《乐清市扶贫小额贷款管理办法》（乐农[2020]257号），本行因积极开展辖区内扶贫小额贷款工作，本年收到乐清市农业农村局拨付的小额贷款贴息81,932元。

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的通知》（浙人社〔2022〕37号），本行因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且裁员率符合要求，本年收到乐清市就业管理处拨付的失业保险稳岗返还235,781.43元。

上述均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22年度其他收益。

## 六、主要股东情况

### 1. 本行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40.00%	8,000.00	40.00%
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	7.00%	1,400.00	7.00%
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6.50%	1,300.00	6.50%
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6.00%	1,200.00	6.00%
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	1,000.00	5.00%	1,000.00	5.00%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8.00%	1,000.00	5.00%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	-	1,000.00	5.00%
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5.00%	-	-
东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5.00%	1,000.00	5.00%
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3.50%	700.00	3.50%
凤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3.50%	700.00	3.50%
浙江正欧电气有限公司	700.00	3.50%	700.00	3.50%
天信电线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3.00%	600.00	3.00%
红旗电缆电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3.00%	600.00	3.00%
杭州骏园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	-	600.00	3.00%
浙江金三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0.00	1.00%	200.00	1.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0,000.00	100.00%

## 2. 本行股东及其关联方用信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及其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	承兑汇票余额	
			票面金额	其中敞口
股东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乐清市益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75.00	正常	-	-
股东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胡振宇	23.00	正常	-	-
股东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关联方乐清市健立工具有限公司	535.00	关注	-	-
股东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方乐清市鑫鑫工具有限公司	480.00	正常	-	-

## 3. 股东所持本行股份对外托管、质押、冻结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全部股东股份已委托浙江农信股权托管服务中心进行集中登记托管。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质押金额	质押比例	质押权人	质押时间
天信电线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1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2021年5月7日

(3)截至2022年12月31日,股东所持本行股份冻结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冻结金额 (万元)	冻结法院	冻结时间
凤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700.00	鹿城区人民法院/温州中院	2022年9月16日至2025年9月15日/2020年10月13日至2023年10月12日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关联方关系

#### 1. 母公司(发起行)基本情况

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与本行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业	杭州	发起行	218046.2966万人民币	40.00

#### 2. 关联法人

(1)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名单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40.00%
永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8.00%
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	7.00%
浙江永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6.50%
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	6.00%
天津尼奥服装有限公司	1,000.00	5.00%
浙江耀盈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5.00%
东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5.00%

(2)持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诸暨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嘉善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常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云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安徽霍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3)受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由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 3. 关联自然人

(1)本行内部人及其近亲属；

(2)本行关联法人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内部人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其他人员。

##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授信业务余额：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期末余额	贷款形式	风险状况
乐清市创意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俞斌控股	4,900,000.00	保证	正常
乐清市健立工具有限公司	董事周丕乐关联方	5,350,000.00	保证	关注
卢秀萍	董事周丕乐关联方	3,000,000.00	保证	正常
乐清市益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9,750,000.00	保证	正常
陈林锋	股东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750,000.00	保证	正常
胡振宇	股东人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230,000.00	信用	正常
乐清市鑫鑫工具有限公司	股东天津歌德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关联方	4,800,000.00	保证	正常
林雷	内部人近亲属	1,500,000.00	保证	正常
周云飞	内部人近亲属	1,500,000.00	保证	正常
詹永灵	内部人近亲属	1,000,000.00	保证	正常
干素春	内部人近亲属	750,000.00	保证	正常
陈俭	内部人近亲属	700,000.00	保证	正常

林建磊	内部人近亲属	700,000.00	保证	正常
李汉芬	内部人近亲属	600,000.00	保证	正常
林燕	内部人近亲属	500,000.00	保证	正常
叶向丹	内部人近亲属	500,000.00	保证	正常
陈家维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陈跃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高爱林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洪乔娃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信用	正常
施佐芳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王珍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叶传明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0	保证	正常
朱孟来	内部人近亲属	256,689.49	保证	正常
吴银东	内部人近亲属	250,000.00	保证	正常
赵秀喜	内部人近亲属	180,000.00	保证	正常
郑娥英	内部人近亲属	150,000.00	保证	正常
包倩茹	内部人近亲属	100,000.00	保证	正常
王丹凤	内部人近亲属	100,000.00	保证	正常
陈立新	内部人近亲属	98,908.83	保证	正常
胡战洪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	保证	正常
李风华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	保证	正常
赵飞	内部人近亲属	30,000.00	保证	正常
万翔	内部人近亲属	22,800.00	保证	正常
合计		39,878,398.32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其他业务往来余额：

单位：元

存放同业款项	期末数	期初数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101,903.35	276,236,416.62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70,000,000.00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000.00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小计	228,101,903.35	426,236,416.62
同业存放款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00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小计	330,000,000.00	50,000,000.00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本期数	上年数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9,884.60	4,739,338.56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8,861.11	58,222.23
浙江常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444.44	290,666.67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555.56	735,833.34
浙江云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6,041.67
浙江长兴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9,861.11	2,210,611.11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222.22	321,666.65
江苏邗江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9,166.67	495,666.66
浙江缙云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8,611.11	-
小计	6,054,606.82	8,918,046.89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本期数	上年数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54,152.79	-
安徽霍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00.00	13,500.00
浙江义乌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694.44	48,333.33
浙江温岭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055.56	195,555.56
安徽霍山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5,000.00	-
安徽寿县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	-
小计	4,328,736.12	257,388.89

##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重要承诺事项

#### 1. 信贷承诺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824,244.70	24,045,911.00

#### (2)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金额[注]	43,570.48	525.25

[注]:系依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7年第11号《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2007年修正)》的有关标准,采用0%-100%风险权重计算。

#### (二) 或有事项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件。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与贷款客户借款合同纠纷作为原告提起诉讼标的合计 2,303.67 万元。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受托开具承兑汇票 2,782.42 万元,取得承兑汇票无风险保证金 775.67 万元,根据开具承兑汇票应承担的责任,风险敞口余额为 2,006.75 万元。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行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 十、风险管理

本行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本行的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行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行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行的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行通过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落实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加强风险管理技术的开发和运用,完善风险管理运行机制和预警机制,完善内控体系,优化信息传导机制,提高内审稽核监督的力度等方式,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相匹配，致使净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的影响。

##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本行面临的借款人或对方当事人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而导致本行的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业务、投资业务、担保业务、资金业务、其他支付承诺和表外业务。

目前，本行董事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并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评估、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信用风险；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负责对本行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有效监控；本行风险合规部负责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

在信贷业务方面，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6〕23号）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规定，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个等级，并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针对具体客户和业务，本行要求客户或交易对手提供抵押、质押、保证等方式来缓释信用风险，主要抵质押物有房产、土地使用权、存单、债券、票据等，本行根据客户或交易对手的风险评估结果选择不同的担保方式，并在客户风险状况发生变化时要求客户或交易对手加强担保措施，增加抵质押物品，以有效控制信用风险。

##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行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客户存款、贷款、交易、投资等业务。本行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确定风险限额和资产负债的结构与规模等，由计划财务部组织实施，并由风险管理部监控实施情况。本行通过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实行流动

性缺口管理，按日、月及季度监测和报告流动性相关指标，建立流动性管理的分析、监测、预警、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建立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集中配置本行的资金并实施内部资金转移机制等措施来控制流动性风险。

### (五)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建立健全资本管理机制，确保本行资本能满足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部门要求，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资本收益最大化，提高资本回报率。

资本管理机构包括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监事会、有关职能部门。资本管理部门负责组织落实各项资本规划，并定期向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报告资本规划执行情况、问题及相关建议；董事会根据发展战略和风险水平确定本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批准经营管理层提出的资本筹集、使用规划。

本行资本管理内容包括(1)资本计量管理：资本管理部门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准确完成资本充足率的计算工作，按时向监管部门报送；(2)资本规模管理：建立健全资本补充机制，形成从资本需求测算、资本补充渠道分析、资本工具选择的管理流程，在保证资本充足率达到监管部门所规定的标准前提下，设定全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3)资本风险管理：建立风险评估机制，按照银监会相关要求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立主要风险的识别和评估标准，确保主要风险得到及时识别、审慎评估和有效监控。

本行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有关规定计算的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核心一级资本	76,387.73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20,000.00
盈余公积	8,046.67
一般风险准备	8,000.00
未分配利润	40,341.06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167.7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4,219.97
一级资本净额	74,219.97

项 目	期末数
二级资本	5,630.37
其中：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5,630.37
总资本净额	79,850.3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502,478.2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7
资本充足率(%)	15.89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行最大十户贷款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贷款方式
1	季媛媛	10,000,000.00	0.20	1.25	抵押
2	乐清市旧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20	1.25	保证
3	乐清市中心区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20	1.25	保证
4	乐清市益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750,000.00	0.19	1.22	保证
5	乐清市民富冷冻有限公司	8,900,000.00	0.16	1.11	保证
6	胡金迪	6,300,000.00	0.12	0.79	质押
7	韦群	6,000,000.00	0.12	0.75	抵押
8	乐清市健立工具有限公司	5,350,000.00	0.10	0.67	保证
9	梁百超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管娥芬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浙江浙南水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乐清市乐清湾渔业休闲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浙江大禾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乐清市外国语学校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9	乐清市盛欣建筑材料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0.10	0.63	保证
	合计	101,300,000.00	1.99	1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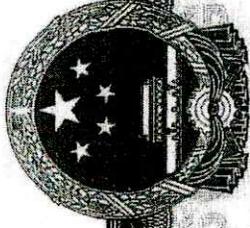
(二)截止2022年12月31日，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单位：万元

贷款行业	贷款余额	占比(%)	正常	关注	次级	可疑	损失
批发业和零售业	206,468.33	40.51	199,665.41	4,276.90	1,052.21	1,473.81	-
制造业	143,852.40	28.23	140,747.65	2,465.98	252.12	386.65	-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58,866.61	11.55	56,410.78	1,890.89	118.87	446.07	-
住宿和餐饮业	23,620.31	4.64	22,874.37	590.73	69.81	85.40	-
建筑业	21,698.67	4.26	20,975.75	582.23	114.60	26.09	-
合计	454,506.32	89.19	440,673.96	9,806.73	1,607.61	2,418.02	-

浙江乐清联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零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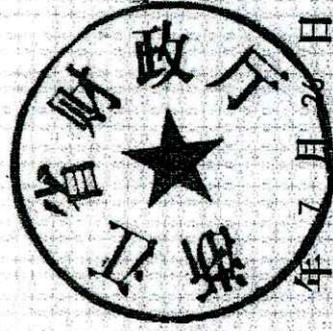


仅供中汇会审[2023]第264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5241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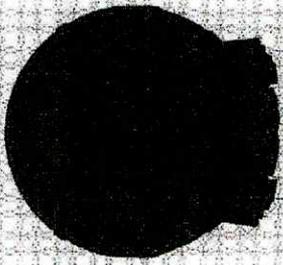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7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余强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吕建强  
 Full name: 吕建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6-20  
 Date of birth: 1982-06-20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8206202315  
 Identity card No.: 330104198206202315

证书编号: 330000144895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895  
 批准注册协会: 2015 12 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5 12 30  
 发证日期: 2015 12 30  
 Date of Issuance: 2015 12 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30000061892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2001 年 1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浙江新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胡晓秀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3-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72474031458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